

#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9/792  
13 December 1984  
CHINESE  
ORIGINAL: ARABIC/ENGLISH



第三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82

## 训练和研究

###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艾哈迈德·阿拉维·哈达德先生  
(民主也门)

#### 一、导言

1. 大会1984年9月20日第3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下面的项目列入议程：

“训练和研究：

“(a)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一) 执行主任的报告；

(二) 秘书长的报告；

“(b) 联合国大学：联合国大学理事会的报告”

并分配给第二委员会。

2. 第二委员会11月9日、13日、14日、19日、20日和30日第38至41次、第45次、第47次、第55次和第58次会议审议了该项目。委员会讨论该项目的经过载于有关简要记录(见A/C.2/39/SR.38-41、45、47、55和58)。此外还应注意委员会11月5日、8至12日、15日和16日第3

至 15 次会议所进行的一般性辩论 (见 A/C. 2/39/SR. 3-15)。

3. 委员会收到了下列文件:

- (a)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A/39/3 (第二部分), 第三章, G 节);<sup>1</sup>
- (b)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执行主任的报告;<sup>2</sup>
- (c) 联合国大学理事会的报告;<sup>3</sup>
- (d)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长期筹资安排的报告 (A/39/148);
- (e) 1984 年 10 月 15 日尼加拉瓜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其中附有 1984 年 5 月 10 日至 12 日在马那瓜举行的第三届不结盟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劳工部长会议的报告和其他文件 (A/39/581-S/16782 和 Corr. 1);

4. 委员会 11 月 9 日、13 日和 14 日第 38 至 41 次会议就该项目进行了一般性辩论 (见 A/C. 2/39/SR. 38-41)。

5. 11 月 9 日第 38 次会议上, 联合国大学校长和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执行主任作了介绍性说明 (见 A/C. 2/39/SR. 38)。

6. 11 月 14 日第 41 次会议上,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执行主任作了总结 (见 A/C. 2/39/SR. 41)。

## 二、提案审议经过

### A.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 1. 决议草案 A/C. 2/39/L. 66

7. 11 月 20 日第 47 次会议上, 巴基斯坦代表以孟加拉国、加拿大和巴基

<sup>1</sup> 将作为《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九届会议, 补编第 3 号》(A/39/3)印发。

<sup>2</sup> 《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九届会议, 补编第 14 号》(A/39/14)。

<sup>3</sup> 《同上, 补编第 31 号》(A/39/31)。

斯坦的名义介绍了一项决议草案 (A/C. 2/39/L. 66), 标题是“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长期筹资安排。”后来几内亚比绍加入为决议草案提案国, 草案全文如下:

“大会,

“回顾其1982年12月17日第37/142号决议和1983年12月19日第38/177号决议, 其中大会要求秘书长就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长期筹资安排提出一份报告, 以使其资金供应能有更可预测、有保证和持续不断的基础,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和训研所执行主任在第二委员会所作的关于训研所的财政困难的说明, ”

“关切地注意到1984年11月7日和8日举行的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未能在1985年向训研所普通基金提供训研所董事会认为要维持训研所作为一个有效的实体所需的最低资金水平,

“遗憾地承认为了向训研所开展活动提供资源而设的自愿捐款制度至今未能充分保证训研所所需的普通基金最低资源水平,

“遗憾地注意到董事会建议的关于训研所的长期筹资安排的三种选择办法——设立储备基金、采用补充制度和建立捐赠基金——均未能为主要捐助国所接受, ”<sup>6</sup>

“1. 表示赞赏秘书长的报告;

“2. 赞同秘书长关于训研所的作用依然重要的观点;

“3. 请秘书长对训研所未来的方案和需要着手一项独立的研究, 并将该研究报告与他自己的意见和董事会的意见一起提交大会第四十届会议;

<sup>4</sup> A/39/148.

<sup>5</sup> 见A/C. 2/39/SR. 38和41.

<sup>6</sup> A/39/148, 第8段.

“4. 决定在非常基础上最多拨给训研所150万美元的款项来补充通过自愿捐款为普通基金筹集的资金，使训研所得以在1985年在300万美元的水平上完成其最起码的训练和研究方案；

“5. 还决定在第四十届会议上就训研所今后的筹资安排作出一项决定。”

8. 秘书长就决议草案(A/C.2/39/L.66)所涉方案预算问题所作的发言已作为A/AC.2/39/L.105号文件分发。

9. 12月10日第58次会议上，巴基斯坦以提案国的名义订正了决议草案(A/C.2/39/L.66/Rev.1)。

10. 委员会同一次会议表决决议草案A/C.2/39/L.66/Rev.1如下：

(a) 比利时、喀麦隆、巴基斯坦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发了言。随后委员会进行记录表决，以83票对15票，23票弃权保留执行部分第5段。表决经过如下：

赞成：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玻利维亚、文莱国、布尔基纳法索、缅甸、喀麦隆共和国、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中国、刚果、哥斯达黎加、塞浦路斯、民主也门、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冈比亚、加纳、洪都拉斯、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卢旺达、圣克里斯托弗和尼维斯、圣卢西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索马里、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委内瑞拉、越南、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澳大利亚、比利时、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匈牙利、日本、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阿富汗、阿根廷、奥地利、巴西、智利、哥伦比亚、丹麦、厄瓜多尔、法国、希腊、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卢森堡、荷兰、新西兰、葡萄牙、罗马尼亚、西班牙、乌拉圭、也门。

(b) 委员会以记录表决方式表决订正后的决议草案 A/C. 2/39/L. 66/Rev. 1, 以 101 票对 10 票, 12 票弃权通过决议草案 (见第 21 段, 决议草案一)。表决经过如下: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玻利维亚、文莱国、布尔基纳法索、缅甸、喀麦隆共和国、加拿大、佛得角、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刚果、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民主也门、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冈比亚、加纳、希腊、圭亚那、洪都拉斯、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象牙海岸、牙买加、约旦、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卢旺达、圣克里斯托弗和尼维斯、圣卢西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巴西、哥伦比亚、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日本、卢森堡、罗马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也门。

11. 订正后的决议草案通过后，下列国家的代表发了言：阿根廷、澳大利亚、丹麦、法国、意大利、日本、荷兰、挪威、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代表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2. 决议草案 A/C.2/39/L.67 和 L.133

12. 11月20日第47次会议上，喀麦隆代表以下列各国的名义介绍了一项决议草案（A/C.2/39/L.67）：安哥拉、孟加拉国、布隆迪、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乍得、中国、刚果、埃及、象牙海岸、牙买加、莱索托、利比里亚、尼日尔、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塞内加尔、塞拉利昂、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和赞比亚。 决议草案的标题为“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后来几内亚比绍加入为决议草案提案国。草案全文如下：

“大会，

“回顾其1983年12月19日关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第38/177号决议，

“审议了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执行主任关于1983年7月至1984年6月期间工作的报告 和他在1984年11月9日所作的介绍性说明，<sup>8</sup>

<sup>7</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九届会议，补编第14号》（A/39/14）。

<sup>8</sup> 见 A/C.2/39/SR.38。

“回顾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在增进联合国实现其主要目标，特别是维持和平与安全和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的效力方面所担负的重要作用，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正在把重点放在振兴其方案、传播其研究成果、改进其管理以及放在调集足够的资源使它能够圆满地履行职务等方面，

“对执行主任鉴于仅有少数国家向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普通基金捐款以及他对训研所工作可使用的资源不足所表示的忧虑，深有同感，

“1.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执行主任关于1983—1984年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的报告，为了改进训研所的管理方法和预算编制程序所采取的措施，以及训研所董事会已经核可的1984—1985两年期优先项目和工作方案；

“2. 欢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继续强调经济和社会方面的训练和研究工作，并且将大会第六届<sup>9</sup>和第七届<sup>10</sup>特别会议、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和以后历届会议通过的有关决定、以及《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sup>11</sup>中认定的领域内现存问题的一些具体项目列入其工作方案内，要考虑到各方在本届会议上关于训研所工作方案的发言；

“3. 注意到执行主任就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权限和今后的作用，与在训研所职权范围内积极活动的各机构的权限和作用相关连提供的说明，并满意地注意到为加强与此些机构的合作而正在作出的努力；<sup>12</sup>

---

<sup>9</sup> 见1974年5月1日第3201(S-VI)和3202(S-VI)号决议。

<sup>10</sup> 见1975年9月16日第3362(S-VII)号决议。

<sup>11</sup> 第35/56号决议，附件。

<sup>12</sup>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九届会议，补编第14号》(A/39/14)，第3至22段。

“4. 再次促请所有尚未向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捐款的国家作出捐款，并促请所有捐助国，特别是捐款数额不相称于其能力的国家，增加其自愿捐款数额，以满足训研所 1984-1985 年两年期的迫切财务需要；

“5. 再次请所有国家继续及早宣布其向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捐款数额，如有可能，不迟于在每年一次的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上作出宣布，并加速其向训研所认捐的自愿捐款的付款。”

13. 委员会 12 月 10 日第 58 次会议审议了委员会副主席哈比卜·卡巴奇先生根据就决议草案 A/C.2/39/L.67 进行非正式协商的结果提出的一项决议草案 (A/C.2/39/L.133)。

14. 委员会同一次会议通过了决议草案 A/C.2/39/L.33 (见第 21 段，决议草案二)。

15. 决议草案 A/C.2/39/L.67 的提案国鉴于决议草案 A/C.2/39/L.133 获得通过，撤回了决议草案 L.67。

16. 决议草案通过后，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代表代表下列国家发了言：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 B. 联合国大学

### 决议草案 A/C.2/39/L.58 和 L.87

17. 11 月 19 日第 45 次会议上，奥地利代表代表下列国家介绍了一项决议草案 (A/C.2/39/L.58)：奥地利、孟加拉国、中国、哥伦比亚、芬兰、法国、加纳、冰岛、印度尼西亚、爱尔兰、象牙海岸、日本、约旦、肯尼亚、马来西亚、菲律宾、新加坡、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委内瑞拉。 决议草案的标题是“联合国大学”。后来多米尼加共和国加入为决议草案提案国，草案全文如下：



“大会，

“回顾其1972年12月11日第2951(XXVII)号决议、1973年12月6日第3081(XXVIII)号决议、1974年12月14日第3313(XXIX)号决议、1975年12月9日第3439(XXX)号决议、1976年12月16日第31/117号和第31/118号决议、1977年12月8日第32/54号决议、1978年12月18日第33/108号决议、1979年12月14日第34/112号决议、1980年12月5日第35/54号决议、1981年11月19日第36/45号决议、1982年12月17日第37/143号决议以及1983年12月19日第38/178号决议，

“审议了联合国大学理事会关于大学工作的报告，”

“赞赏地注意到日本政府在建造永久性校本部大楼方面继续关心和支持大学，

“注意到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执行局第一二〇届会议于1984年10月18日通过的第5.2.1号决定，

“1.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大学于此中期(1982—1987年)的中点之际在实现中期展望五个主要目标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发展和执行大学方案，其重点在于与人类生存、发展和福利的全球性迫切问题有关的，同时也是联合国和专门机构所关切的五个主题；着手新的体制发展阶段，重点在于按照《大学章程》设立大学自己的研究和训练中心；取得捐赠基金以外的补充方案支助；

“2. 欢迎外聘评价小组的报告，其中指出了大学的研究、机构关系和研究生训练的积极成果，特别是大学同它在发展中国家和工业国家的联系机构和合作机构协同进行的大学研究员高级训练，这些研究员都已到本机构担任要职；

---

<sup>13</sup> 《同上，补编第31号》(A/39/31)。

“ 3. 又欢迎在芬兰赫尔辛基设立大学第一个研究和训练机构世界发展经济研究所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赞赏芬兰政府提供资金和其他支助，在设立世界发展经济研究所方面起着领导作用和提供宝贵支持；

“ 4. 满意地注意到在非洲设立拟议的自然资源研究所和在委内瑞拉设立拟议的生物技术国际方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 5. 强调大学继续需要加强发展中国家现有学术和科学机构的能力，以助其本国取得自力更生的进展；

“ 6. 注意到联合国大学同联合国、联合国各机构和专门机构，以及同国际学术和科学界的合作活动必须继续加强和发展，以提高大学因应各种全球问题的能力，并在各种全球性问题方面使其工作同联合国系统和世界学术界的关心事项建立密切的关系；

“ 7. 确认联合国大学需要加强其筹资努力，以增加其捐赠基金和业务基金的款额，确保其活动按照《章程》协调良好地发展；

“ 8. 恳切呼吁所有会员国认识联合国大学的进展以及它的工作对联合国关切事项的迫切性，紧急并慷慨地向其捐赠基金捐款，并且以额外或补充方式，对大学作出业务捐款，使它能依照《章程》及有关的大会决议有效地履行其任务。”

18. 委员会11月30日第55次会议审议了委员会副主席哈比卜·卡巴奇先生根据就决议草案A/C.2/39/L.58进行非正式协商的结果提出的一项决议草案(A/C.2/39/L.87)。

19. 委员会同一次会议通过了决议草案A/C.2/39/L.87（见第21段，决议草案三）。

20. 决议草案A/C.2/39/L.58的提案国鉴于决议草案A/C.2/39/L.87获得通过，撤回了决议草案L.58。

### 三、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 21.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 决议草案一

####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长期资金筹措和将来的作用

大会，

回顾其1982年12月17日第37/142号决议和1983年12月19日第38/177号决议，其中大会要求秘书长就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长期筹资安排提出一份报告，以便为其资金供应提供更可预测、有保证和持续不断的基础，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sup>14</sup>和训研所执行主任在第二委员会所作的关于训研所财政困难的说明，<sup>15</sup>

注意到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董事会核可的1984—1985两年期的优先次序和工作方案，

关切地注意到1984年11月7日和8日举行的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未能在1985年向训研所普通基金提供训研所董事会认为要维持训研所作作为一个有效的实体所需的最低资金水平。

遗憾地承认为了向训研所开展活动提供资源而设的自愿捐款制度至今未能充分保证训研所所需的普通基金最低资源水平，

---

<sup>14</sup> A/39/148.

<sup>15</sup> 见A/C.2/39/SR.38,第11—22段和A/C.39/SR.41,第1—8段。

遗憾地注意到董事会建议的关于训研所的长期筹资安排的三种备选办法——设立储备基金、采用补充制度和建立捐赠基金——均未能为主要捐助国所接受，<sup>16</sup>

1. 表示赞赏秘书长的报告；

2. 赞同秘书长关于训研所的作用依然重要的观点；

3. 请秘书长就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及其训研方面的活动、资金筹措和将来的作用，编写一份综合报告，编写时要顾到联合国系统内的各种有关活动和《训研所规约》的各项有关规定，以便确定执行这些职责的最有效方式；

4. 又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其报告，同时附上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董事会对此事的评论；

5. 决定向训研所拨出多达\$ 150万的非常款项，来补充通过自愿捐款为普通基金筹集的资金，以使训研所得以在1985年以训研所董事会即将召开的特别会议所决定的但不得超过\$ 300万的款额完成其最起码的训练和研究方案；

6. 请联合国训练和研究所董事会，如果它同意，也请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紧急审查1985年训研所的方案概算，以期从预算中获得节余；

7. 决定在第四十届会议上，根据秘书长的报告，就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未来方案和筹资安排，作出决定。

---

<sup>16</sup> A/39/148, 第8段。

决议草案二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大会，

回顾其1983年12月19日关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第38/177号决议，

审议了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执行主任关于1983年7月至1984年6月期间工作的报告<sup>17</sup>和他在1984年11月9日所作的介绍性说明，<sup>18</sup>

回顾联合国训练研究所为了增进联合国实现其主要目标，特别是维持和平与安全和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的效力方面所担负的重要任务，

还回顾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必须继续为其训练和研究方案逐步制定明确的长期优先次序，以强调其在推动和加强发展进程中所担负的任务，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正在把重点放在振兴其方案、传播其研究成果、改进其管理以及放在调集足够的资源使它能够圆满地履行职务等方面，

对执行主任鉴于仅有少数国家向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普通基金捐款以及他对训研所工作可使用的资源不足所表示的忧虑，深有感，

1.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执行主任的报告，以及在1984年为了改进训研所的管理方法和预算编制程序所采取的措施，

2. 还注意到训研所董事会核可的1984—1985两年期优先项目和工作方案；

<sup>17</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九届会议，补编第14号》(A/39/14)。

<sup>18</sup> 见 A/C.2/39/SR.38，第11—20段。

3. 欢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继续强调经济和社会方面的训练和研究工作，并且将大会第六届<sup>19</sup>和第七届<sup>20</sup>特别会议、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和以后历届会议通过的有关决定、以及《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sup>21</sup>中认定的领域内现存问题的一些具体项目列入其工作方案内，要考虑到各方在本届会议上关于训研所工作方案的发言；

4. 注意到执行主任就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权限和今后的作用（与在训研所职权范围内积极活动的各机构的权限和作用相关连提供的说明，并满意地注意到为加强与此类机构的合作而正在作出的努力；<sup>22</sup>

5. 呼吁所有尚未向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捐款的国家作出捐款并再次促请所有捐助国，特别是捐款数额不相称于其能力的国家，增加其自愿捐款数额，以满足训研所1984-1985两年期的迫切财务需要；

6. 再次请所有国家继续及早宣布其向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捐款数额，如有可能，不迟于每年一次的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并加速其向训研所认捐的自愿捐款的付款。

---

<sup>19</sup> 见1974年5月1日第3201(S-VI)和3202(S-VI)号决议。

<sup>20</sup> 见1975年9月16日第3362(S-VII)号决议。

<sup>21</sup> 第35/56号决议，附件。

<sup>22</sup>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九届会议，补编第14号》(A/39/14)，第3至22段。

决议草案三

联合国大学

大会，

回顾其1972年12月11日第2951(XXVII)号决议、1973年12月6日第3081(XXVIII)号决议、1974年12月14日第3313(XXIX)号决议、1975年12月9日第3439(XXX)号决议、1976年12月16日第31/117号和第31/118号决议、1977年12月8日第32/54号决议、1978年12月18日第33/108号决议、1979年12月14日第34/112号决议、1980年12月5日第35/54号决议、1981年11月19日第36/45号决议、1982年12月17日第37/143号决议以及1983年12月19日第38/178号决议，

审议了联合国大学理事会关于大学工作的报告，<sup>23</sup>

赞赏地注意到日本政府在建造永久性校本部大楼方面继续关心和支持大学，

注意到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执行局第一二〇届会议于1984年10月18日通过的第5.2.1号决定，

1.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大学于此中期展望(1982—1987年)达到中点之际在实现中期展望主要目标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发展和执行大学方案，其重点在于与人类生存、发展和福利的全球性迫切问题有关的，同时也是联合国和专门机构所关切的五个主题；着手新的体制发展阶段，重点在于按照《大学章程》设立大学自己的研究和训练中心；

<sup>23</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九届会议，补编第31号》(A/39/31)。

2. 欢迎外聘评价小组的报告，其中指出大学的研究、机构关系和研究生训练，特别是大学协同它在发展中国家和工业国家的联系机构和合作机构对已回到原机构的大学研究员进行的高级训练，取得了积极成果；

3. 又欢迎在赫尔辛基设立大学第一个研究和训练机构——世界发展经济研究所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赞赏芬兰政府提供资金和其他支助，在设立世界发展经济研究所方面起着领头作用和提供宝贵支持；

4. 满意地注意到拟在非洲设立自然资源研究所和拟在委内瑞拉设立生物技术国际方案这两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5. 强调大学需要不断加强发展中国家现有学术和科学机构的能力；

6. 注意到联合国大学一方面同联合国及其各机构和专门机构，另一方面同国际学术和科学界的合作活动必须继续加强和发展，以提高大学对各种全球问题作出反应的能力，并在各种全球性问题方面使其工作同联合国系统和世界学术界的关心事项关系更加密切；

7. 确认联合国大学需要加强其筹资努力，以充实其捐赠基金和业务基金，确保按照《章程》条理井然地发展其活动；

8. 恳切呼吁所有会员国认识联合国大学的进展以及它的工作同联合国关切事项密切相关，紧急地向捐赠基金慷慨地捐款，并且额外地或交替地对大学作出业务捐款，使它能依照《章程》及有关的大会决议有效地履行其任务。

- - - - -